

「恒生MMPOWER World Mastercard 5% +FUN Dollars」之條款及細則

一般條款及細則：

- 5% +FUN Dollars (「獎賞」) 優惠期由2023年6月1日至12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優惠期」)，並只適用於恒生MMPOWER World Mastercard (「合資格信用卡」)。
- 合資格信用卡持卡人(「持卡人」)可憑其合資格信用卡於第3條所訂明類別簽賬以獲得+FUN Dollars獎賞。
- 由成功登記日起，持卡人每曆月以合資格信用卡於以下所列明之指定簽賬類別作合資格零售簽賬(如第8條所訂明)，該曆月之有關合資格零售簽賬可獲高達5% +FUN Dollars獎賞，每月可獲之獎賞如下：

	指定簽賬類別	回贈比率	每月回贈上限
1	合資格網上零售簽賬(如第7a條所訂明)	5%*	\$800 +FUN Dollars
2	日日5% +FUN Dollars，自選消費類別簽賬 — 持卡人可於5個獎賞簽賬類別中選擇最多2個，包括手機支付、餐飲、旅遊及外幣簽賬、電子產品及娛樂(如第7b條所訂明)	5%	

* 回贈已包括恒生信用卡基本之0.4% +FUN Dollars (即簽賬每滿HKD250，可賺取\$1 +FUN Dollar)

- 合資格網上零售簽賬與自選消費類別簽賬不會重覆計算，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恒生」)全權酌情決定合資格零售簽賬的類別並將以恒生之紀錄為準。
- 每曆月之合資格零售簽賬需於簽賬後15天內誌賬於有關合資格信用卡戶口內方可以獲享獎賞。該獎賞將計算入該曆月之獎賞及每月最高可獲之獎賞。
- 如信用卡主卡及其附屬卡共用同一信用額，每曆月合資格零售簽賬金額將合併計算，而所獲得之獎賞將會存入主卡戶口內。附屬卡戶口將不會獲得本獎賞。
- 合資格網上零售簽賬及簽賬類別：

a) 合資格網上零售簽賬

合資格網上零售簽賬包括於優惠期內於網上以港幣或外幣付款，不論交易國家或貨幣之合資格零售簽賬(「合資格網上零售簽賬」)，簽賬金額以信用卡月結單上的簽賬貨幣及已折算為港幣之金額為準。合資格網上零售簽賬只會被計算為合資格網上零售簽賬類別內。

b) 日日5% +FUN Dollars (自選消費類別簽賬)

持卡人於優惠期內經網上成功以合資格信用卡登記1次，方可享有本獎賞。如持卡人重複登記，將以其首次之成功登記為準。成功登記後，已選定的自選消費簽賬類別將不可更改或撤銷。

持卡人於下列5個簽賬類別最多可登記2個：

- 手機支付**：包括於商舖內使用成功加入恒生認可的流動支付服務(詳情請瀏覽 hangseng.com/mobilepayment)之合資格信用卡並使用流動支付服務付款之合資格零售簽賬。於網上進行的手機支付簽賬，若符合合資格網上零售簽賬，只享合資格網上零售簽賬獎賞。
- 餐飲**：包括於餐廳食肆所作之合資格零售簽賬，但並不包括商戶根據恒生或Mastercard Asia/Pacific (Hong Kong) Limited之商戶編號不時界定為非本地食肆類別之簽賬、網上零售簽賬、酒席宴會、私人宴會、包場派對及設於酒店/百貨公司/俱樂部/會所內之食肆/飲食專櫃或個別商戶之收單銀行所鑑定之商戶編號為非有關行業之正確商戶編號或其他未經許可之簽賬。
- 旅遊及海外簽賬**：包括本地旅遊商戶之港幣及於海外以外幣所作之合資格零售簽賬，但並不包括商戶根據恒生或Mastercard Asia/Pacific (Hong Kong) Limited之商戶編號不時界定為非旅遊行業之正確商戶編號或個別商戶之收單銀行所鑑定之商戶編號為非有關行業之正確商戶編號或其他未經許可之簽賬。
- 電子產品**：包括於電子產品商戶所作之合資格零售簽賬，但並不包括商戶根據恒生或Mastercard Asia/Pacific (Hong Kong) Limited之商戶編號不時界定為非電子產品行業之正確商戶編號或個別商戶之收單銀行所鑑定之商戶編號為非有關行業之正確商戶編號或其他未經許可之簽賬。
- 休閒娛樂**：包括於本地休閒娛樂商戶之合資格零售簽賬，但並不包括商戶根據恒生或Mastercard Asia/Pacific (Hong Kong) Limited之商戶編號不時界定為非休閒娛樂行業之正確商戶編號或個別商戶之收單銀行所鑑定之商戶編號為非有關行業之正確商戶編號或其他未經許可之簽賬。

8. 合資格零售簽賬包括於優惠期內以合資格信用卡完成的零售簽賬，其中並不包括網上繳費（包括但不限於繳交水費、電費、保險費、其他銀行及信用卡賬項等）、交稅、電話/傳真訂購（包括繳費及購物）、於香港以外的銷售點（就網上交易而言，指商戶的登記及/或結算所在地）所進行的港幣交易（「DCC交易」）、購買禮券、分期付款、結餘轉戶、「八達通自動增值」款項（包括透過電子錢包或任何其他途徑增值Smart Octopus）、購買及/或充值儲值卡或電子錢包的簽賬交易、於金融機構/非金融機構購買產品服務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外匯、匯票、旅行支票、存款及過數/轉賬）、現金透支、現金透支手續費、兌換籌碼、自動轉賬、常行付款授權指示、信用卡年費、卡類手續費、財務費用、逾期罰款。
9. 於網上進行的手機支付、餐飲、旅遊及外幣簽賬、娛樂及電子產品（如以上第7b條所訂明）合資格零售簽賬，只會被算作合資格網上零售簽賬，並只享合資格網上零售簽賬獎賞。
10. 每個合資格信用卡戶口就合資格網上零售簽賬及日日5% +FUN Dollars（自選消費類別簽賬）於每個曆月最多合共可額外獲享\$800 +FUN Dollars回贈。
11. 本獎賞之額外+FUN Dollars回贈將於每個月份之最後一日結算，額外+FUN Dollars回贈將於每次結算後之下個月內自動存入合資格信用卡戶口內。該信用卡戶口於存入有關之+FUN Dollars回贈時，必須仍然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於存入有關日日5% +FUN Dollars之手續支付+FUN Dollars回贈時，合資格信用卡於持卡人之流動支付服務內必須仍然有效（若持卡人於優惠期內收到該已加入信用卡之全新卡號碼之補發卡時，持卡人需於流動支付服務重新加入新卡）。持卡人屆時可登入恒生個人e-Banking（如適用）或致電24小時恒生信用卡推廣熱線2998 6899查詢有關獎賞詳情。
12. 獎賞將以整數為單位，不足\$1 +FUN Dollar則不獲計算。獎賞以總累積簽賬淨值計算，簽賬淨值為已登記之合資格信用卡之最後簽賬金額，如使用折扣優惠或+FUN Dollars/Merchant Dollars均不會計算入簽賬淨值。
13. 任何最後被取消/退回或被發現為虛假之交易均不適用於是次獎賞。
14. 在任何情況下，所有登記恕不能更改或取消，所獲得之+FUN Dollars回贈亦不得轉讓或兌換現金。
15. 恒生將根據儲存於恒生的交易紀錄及流動支付服務交易紀錄，以決定持卡人是否符合獲贈回贈獎賞。如有任何爭議，將以恒生之紀錄為準。
16. 持卡人必須保留每項已誌賬之簽賬存根正本，恒生保留要求持卡人出示簽賬存根正本以作核實之權利，已遞交給恒生的簽賬存根將不獲發還。
17. 此推廣所涉及之產品、服務及資訊均由個別參與商戶直接售賣及提供給持卡人，因此，所有有關責任亦由商戶全權負責。
18. 恒生全權酌情決定合資格零售簽賬及界定合資格商戶編號。持卡人進行所有簽賬前，恒生恕不負責釐清該項簽賬合資格與否。
19. 使用+FUN Dollars須受恒生信用卡會員獎賞計劃之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致電24小時恒生信用卡推廣熱線2998 6899。
20. 以恒生信用卡使用流動支付服務須受流動支付服務信用卡會員合約附錄之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請瀏覽hangseng.com/mobilepayment。
21. 除另有訂明外，本獎賞不可與其他+FUN Dollars推廣同時享用。
22. 如有任何爭議，恒生保留最終決定權。
23. 恒生保留隨時更改或終止以上各獎賞及不時修改各項獎賞之條款及細則之權利，毋須另行通知。
24. 除持卡人及恒生（包括其繼承人及受讓人）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25.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所管轄，並按照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詮釋。
26. 本條款及細則受現行監管規定約束。
27. 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文本如有歧異，概以英文本為準。